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2023-083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公告

控股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软件”)出具的《关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告知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公司控股股东数码软件计划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出借股份数量不超过8,000,000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8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参与该业务股份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神码软件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实施期限已届满，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全部股份已到期收回。目前，神码软件持有公司股份389,540,1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60%。神码软件在开展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前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均未发生变化，其参与该业务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神码软件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系其正常业务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神码软件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国证监会《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